

# 温岭市 2020 年分类垃圾桶采购

项目编号：CC020A8103

# 招 标 文 件

采购人（章）：温岭市人民政府城东街道办事处

采购代理机构（章）：台州诚创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备案单位：温岭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管科

2020 年 08 月 10 日

# 目 录

- 第一章 招标公告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第三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 第四章 公开招标需求
-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主要条款指引
-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附件

# 第一章 招标公告

## 项目概况：

温岭市 2020 年分类垃圾桶采购 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政府采购云平台**”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0 年 09 月 10 日 09 点 0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CC020A8103

项目名称：温岭市 2020 年分类垃圾桶采购

预算总额：60 万元

最高限价：/

采购需求：

序号	标项内容	规格型号	预算单价	数量/单位	小计	简要规格描述
1	四分类垃圾桶	240 升	200 元/只	2766 只	553200 元	四分类加厚翻盖
2	三分类垃圾桶	304 不锈钢	1180 元/只	10 只	11800 元	银色，配有内桶：镀锌铁
3	两分类垃圾桶	20 升	80 元/只	50 只	4000 元	两分类垃圾桶（双桶）手按 + 脚踏方式，可单独开启一侧盖板
4		30 升	80 元/只	150 只	12000 元	两分类垃圾桶（双桶）手按 + 脚踏方式
5		40 升	95 元/只	200 只	19000 元	
预算总价：					600000 元	

合同履行期限：详见合同条款。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投标人资格条件。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特定资格条件：无；

（三）截止投标截止时间前（北京时间），投标人未被“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四）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五）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六)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不属于政府购买服务的承接主体，不得参与承接政府购买服务。

### 三、获取招标文件：

- (一) 获取时间：公告发布时间至投标截止时间
- (二) 获取地址：浙江政府采购网本项目公告附件
- (三) 获取方式：

1. 尚未注册浙江政府采购网正式供应商的应先进行注册申请，注册流程详见“浙江政府采购网—网上办事指南—供应商注册申请”，注册申请免费。

2. 供应商注册成功后，登录“政采云”平台进入“项目采购”应用模块，点击菜单的“申请获取采购文件”，填写获取采购文件的申请信息。点击“下载采购文件”可获取采购文件。

3. 采购公告上附件里的采购文件仅供阅览使用，供应商应当在“政采云”平台注册登记后再获取采购文件，没有通过注册登记而获取采购文件的潜在供应商，对采购文件提起质疑投诉的，不予受理。

4. 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受非通过以上方式获取采购文件的供应商投标文件。

###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1. 投标截止时间：2020-09-10 上午 09:00:00
2. 投标地点：投标人应于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将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到“政府采购云平台”
3. 开标时间：2020-09-10 上午 09:00:00

开标时间后 30 分钟内（2020-09-10 上午 09:30:00），供应商须登录“政采云”平台，用“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功能解密投标文件。

4. 开标地址：“政府采购云平台”线上开标。

**五、公告期限：**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 六、其他补充事宜

#### (一) 电子招投标相关事宜：

1. 供应商注册：投标人应为浙江政府采购注册供应商，如尚未注册，务必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陆浙江政府采购网进行注册。

2. 本项目采取电子招投标，电子招投标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1) 本项目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www.zcygov.cn）”实行电子投标，供应商须安装客户端软件，并按照采购文件和电子交易平台的要求编制并加密投标、响应文件。供应商未按规定加密的投标、响应文件，电子交易平台将拒收并提示。

客户端软件下载方式：供应商可通过“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电子交易客户端”进行下载。

(2) 供应商须申领 CA，并在政采云平台完成绑定方可进行投标文件的编制，CA 相关操作可参考“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电子交易客户端-CA 驱动和申领流程”。

供应商在进行上述操作时，如遇技术问题可致电 400-881-7190 进行咨询。

**(二) 投标保证金：**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 (三) 质疑和投诉：

1.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

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2. 质疑函范本、投诉书范本请到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下载。

3. 书面质疑受理地点：

联系人：陈洁

联系电话：13738633958

地址：浙江省温岭市阳光大道广明大厦 21 楼 2103 室

#### **(四) 公告发布媒体：**

浙江省政府采购网（[http:// www.zjzfcg.gov.cn](http://www.zjzfcg.gov.cn)）和温岭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http://new.wl.gov.cn/col/col1402172/index.html>）。

#### **(五) 其他事项：**

为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缓解供应商资金难题，政采云平台已推广应用“政采贷”服务，中标供应商如有融资需求，可使用以下银行的政采贷服务。

银 行	贷款年利率	联系人	联系电话
中国农业银行	3.8%起	赵莉鹏	15267630808
中国交通银行	3.8%起	王培洁	13819666299
中国建设银行	基准利率	范 融	13958680866
中国工商银行	3.8%起	王晨晓	18858658025
中国银行	3.85%起	朱 虹	13806588208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	3.85%起	王彬彬	13173718881

## **十六、联系方式：**

### **1. 采购代理机构：台州诚创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李小庆、朱靖晔

联系电话：13858612191、18968586935

地址：浙江省温岭市阳光大道广明大厦 21 楼 2103 室

### **2. 采购人：温岭市人民政府城东街道办事处**

联系人：陈女士、王女士

联系电话：0576-89939852

地址：温岭市万昌中路 718 号

### **3. 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温岭市财政局**

联系人：温岭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管科

监督投诉电话：0576-86086511

地址：浙江省温岭市太平街道中华路 29 号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序号	项 目	内 容
1	采购项目	项目名称：温岭市 2020 年分类垃圾桶采购 项目编号：CC020A8103 项目内容：详见采购需求。
2	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3	投标文件形式	1. 电子投标文件包括“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和“备份投标文件”，在投标文件编制完成后同时生成。 2. “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是指通过“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完成投标文件编制后生成并加密的数据电文形式的投标文件。 3. “备份投标文件”是指与“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同时生成的数据电文形式的电子文件（备份标书，用于供应商标书解密异常时应急使用），其他方式编制的备份投标文件视为无效备份投标文件。
4	投标文件份数	1.一份电子加密标书（后缀格式为.jmbs），一份备份标书文件（后缀格式为.bfbs）。 2.每份电子投标文件应包括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技术文件及报价文件三部分內容。 3.如中标，中标人需根据采购人要求提供纸质投标文件至少一份，采用胶装，不建议采用活页夹等可随时拆换的方式装订。
5	电子加密投标文件	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制作完成并生成加密标书，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供应商需将加密的投标文件上传至政采云平台，在开标时间开始后 30 分钟内，解密投标文件。 <b>a. 供应商未能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投标无效。</b> <b>b. 供应商成功上传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后，可自行打印投标文件接收回执。</b>
6	备份投标文件	备份投标文件：供应商确保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备份投标文件通过快递形式寄达采购代理机构处，以便标书解密异常时应急使用（邮寄地址：浙江省温岭市阳光大道广明大厦 21 楼 2103 室，接收人：朱靖晔，电话：13736692168）。 <b>a. 备份投标文件递交要求：供应商须将备份投标文件以光盘或 U 盘形式放在密封袋中，密封后并在密封袋上注明投标项目名称、投标单位名称并加盖公章。未密封包装或者逾期邮寄送达的“备份投标文件”将不予接收。</b> <b>b. 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成功上传递交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已按时解密的，“备份投标文件”自动失效。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供应商仅递交了“备份投标文件”而未将“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成功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的，投标无效。</b>
7	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解密和异常情况处理	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解密和异常情况处理： <b>a. 开标后，各投标供应商代表应当在限定时间内自行完成“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在线解密。</b> <b>b. 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成功上传递交“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无法按时解密，投标供应商如按规定递交了“备份投标文件”的，以“备份投标文件”为依据（由采购组织机构按“政府采购云平台”操作规范将“备份投标文件”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成功后，“电子加密投标文件”自动失效），否则视为投标文件撤回。</b> <b>c. 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供应商仅递交了“备份投标文件”而未将电子加密投标文件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的，投标无效。</b>
8	投标文件、流程文件签章	电子投标文件必须有电子签章； 开标后，相关信息记录确认、澄清说明、回复等内容，电子签章、或者签章后上传相关文件，均认可； 政采云系统平台有新的操作流程的，按其规定。

9	开标程序	<p>1. 开标后，采购代理机构点击【开始解密】，供应商应在 30 分钟内完成解密。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都已完成解密，则系统自动结束解密；供应商超过解密时限，默认自动放弃；</p> <p>2. 解密不成功时，如投标供应商已按规定递交了“备份投标文件”的，采购代理机构通过【异常处理】端口对备份投标文件上传、解密；</p> <p>3. 结束解密后，供应商通过邮件形式将经授权代表签署的《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格式见采购文件最后一页内容）扫描件发至代理机构经办人邮箱（邮箱地址：360745117@qq.com，联系人：朱靖晔，电话：13736692168）；</p> <p>4. 采购组织机构点击【开启标书信息】，开启标书成功后进入开标流程。</p> <p>5. 政采云系统平台有新的操作流程的，按其规定。</p>
10	评标程序	<p>1. 资格审查：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代表根据采购文件的规定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资格审查不合格的投标人，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p> <p>2. 符合性评审：依据采购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采购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采购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p> <p>商务技术评分：由评标委员会对各投标人的技术商务充分审核、讨论及评议后，独立评分，商务技术评分汇总。</p> <p>3. 商务技术结果公布；代理机构公布符合性审查、商务技术评审无效供应商名称及理由；公布经商务技术评审后有效投标供应商的名单，及商务技术部分得分情况。</p> <p>4. 开启报价响应文件：采购代理机构成功开启报价响应文件后，方可查看各供应商报价情况。</p> <p>代理机构公布开标一览表有关内容，供应商自行确认（不予确认的应说明理由，否则视为无异议）。</p> <p>5. 报价评审：由评标委员会对报价的合理性、准确性等进行审查核实，得分汇总。</p> <p>6. 结果公布：供应商可通过在线平台查看评审结果。</p> <p>注：除邮件交互外，如政采云平台提供信息发布、澄清说明、数据交换等操作方式的，或者政采云系统平台有新的操作流程的，按其规定。</p>
11	询标澄清	<p>在评标过程中，如评审小组对投标文件有疑问，由评审组长将问题汇总后发起询标澄清函，供应商应在规定截止时间前回复相关内容并经签章后提交。逾期答复的，投标人自行承担由此可能导致的对其不利的评审结果，评标委员会按少数服从多数原则对相关内容进行评判。</p>
12	投标有效期	自投标截止日起 90 天。
13	投标报价	<p>1. 本项目投标应以人民币报价；</p> <p>2. 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p>
14	踏勘现场	<input type="checkbox"/> 组织（详细内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组织
15	样品	<input type="checkbox"/> 提供，具体详见招标文件，中标人提供的样品将由采购人保管、封存并作为履约验收的参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提供
16	演示	<input type="checkbox"/> 要求，具体详见招标文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要求
17	评标办法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评分法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最低评标价法
18	是否进口	<input type="checkbox"/> 允许进口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允许进口
19	节能产品	<input type="checkbox"/> 强制采购节能产品 <input type="checkbox"/> 优先采购节能产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适用
20	环境标志产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21	促进小微企业发展	本项目执行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22	合同签订	采购人与中标人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对合同内容进行审查，如发现与采购结果和投标承诺内容不一致的，应予以纠正。中标人拖延、拒签合同的,将被取消中标资格。
23	供应商注册事项	根据《浙江省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及诚信管理暂行办法》（浙财采监字〔2009〕28号），供应商中标后必须注册成为浙江政府采购网（ <a href="http://www.zjzfcg.gov.cn/">http://www.zjzfcg.gov.cn/</a> ）的正式供应商，否则可以不与中标人签订合同，如未能按时签订合同，将取消其中标资格。
24	履约保证金	1. 金额：合同价的 5%； 2. 收取方式：网银、汇票、电汇、转账支付等非现金方式或银行、保险公司出具的保函形式； 3. 履约保证金签订合同前交至采购人处，退还条件详见合同条款。
25	代理服务费	1. 采购代理服务费：壹万元整（¥：10000 元）； 2. 收取方式：由代理机构向中标单位收取，中标单位在中标公告发布后 5 个工作日内支付至招标代理机构处。 台州诚创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税号：91331081MA2APG9A93 开户银行：浙江泰隆商业银行台州温岭支行 账号：3301 0080 2010 0003 9401
26	现场组织实施	根据浙江省财政厅文件浙财采监〔2015〕13 号文件《关于印发浙江省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组织管理办法的通知》实施。
27	解释权	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属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
28	其他说明	根据《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规范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设定及资格审查的通知》浙财采监〔2013〕24 号文件，金融、保险、通讯等特定行业的全国性企业所设立的区域性分支机构投标时应提供该单位负责人签署的相关文件材料，与其他法人单位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文件材料具有同等效力。
29	注意事项	投标人应严格按照招标文件及补充文件的规定和要求编制投标文件。在编制投标文件过程中,应严格遵循实事求是、诚信投标的原则,如有偏离,应如实填写响应偏离。如果发现本招标文件中存在歧视性不公正条款或违法违规等内容时,请投标人在获取招标文件后,在采购文件的质疑有效期内及时书面提出。 采购结果公告期间,投标人不得通过非正当途径获取法律法规规定评标委员会(包括其他相关人员)应当保密的相关内容。

## 一、总则

### （一）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本次项目的招标、投标、评标、定标、验收、合同履行、付款等行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 （二）定义

1.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受采购人委托，在委托的范围内办理政府采购事宜的机构。
2. 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
3. 投标人：是指参加本政府采购项目投标的供应商。
4. 货物：是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
5. 服务：是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政府采购对象，包括各类专业服务、信息网络开发服务、金融保险服务、运输服务，以及维修与维护服务等。
6. “书面形式”包括信函、传真等。
7. “▲”系指实质性要求条款。

### （三）投标费用

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招标文件有相关规定除外）。

### （四）特别说明

1. 投标人投标所使用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必须为本法人所拥有。投标人投标所使用的采购项目实施人员必须为本法人员工（指本法人或控股公司正式员工）。

2. 投标供应商所投产品除招标文件中明确规定要求“提供官网截图或相应检测报告的证明材料”以外，所有技术参数描述均以投标文件为准，投标供应商需在投标文件中说明本次投标产品的技术参数是否与官网上公开的技术参数一致，如不一致，明确哪些参数不一致，不一致的原因以及使用何种技术可以达到投标产品参数。投标供应商对所投产品技术参数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项目招标结束后、质疑期限内，如有质疑供应商认为中标供应商所投产品、投标文件技术参数与招标需求存在重大偏离、错误、甚至造假的情况，应提供具体有效的证明材料。

3. 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其投标无效，并报监管部门查处；中标后发现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第一项之规定，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4.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报价，不得妨碍其他投标人的公平竞争，不得损害采购人或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投标人不得以向采购人、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谋取中标。

5. 投标文件格式中的表格式样可以根据项目差别做适当调整，但应当保持表格样式基本

形态不变。

6. 本项目不允许分包。（或者本项目允许部分分包，若分包如下：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和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

## 二、招标文件

(一) 招标文件由招标文件总目录所列内容组成。

(二) 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但不得改变采购标的和资格条件。澄清或者修改应当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公告。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15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15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3. 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对招标文件提出疑问、质疑或要求澄清的,将视其为无异议。对招标文件中描述有歧义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评标委员会有权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投标人。

## 三、投标文件

### (一) 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人获取招标文件后,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技术文件和报价文件。

#### ▲1. 资格证明文件的组成:

序号	内容	备注
1	封面	格式附后
2	目录	内容自拟
▲3	投标声明书	格式附后
▲4	授权委托书(附上法定代表人及代理人的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如有授权委托代理人的则需提供该项,格式附后
▲5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复印件	格式、内容自拟
▲6	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格式、内容自拟
▲7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根据项目性质提供,该项内容不得写“无”)	格式、内容自拟
8	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它文件和资料	内容自拟(可选择性提供)

#### 2. 商务技术文件的组成:

序号	内容	备注
1	封面	格式附后
2	目录	内容自拟
3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格式附后
4	拟投标品牌型号表	格式附后
5	技术、商务偏离表	格式附后
6	实施方案、服务响应承诺、保证质量的技术方案措施内容进行编制	内容自拟
▲7	投标人具有有效的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证书	内容自拟
8	出具有权威机构的 2017 年以来的垃圾桶产品检测报告	内容自拟
9	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它文件和资料	内容自拟（可选择性提供）

### 3. 报价文件的组成：

序号	内容	备注
1	封面	格式附后
2	目录	内容自拟
3	开标一览表	格式附后
4	投标人的《小微企业声明函》、小微企业声明函（制造商）、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小微企业名录”页面查询结果（截图上加盖单位公章）、产品适用政府采购政策情况表	投标人若参与小微企业评审的，格式附后（可选择性提供）
5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投标人若参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评审的，根据《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附后（可选择性提供）
6	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开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投标人若参与监狱企业评审的，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格式自拟（可选择性提供）
7	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它文件和资料	自行提供

## （二）投标文件的制作、封装及递交要求

### 1. 投标文件的制作要求

(1) 投标人应按照投标文件组成内容及项目招标需求制作投标文件，不按招标文件要求制作投标文件的将视情处理，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 投标人应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投标文件内容中有要求盖章或签字的地方，必须加盖投标人的公章以及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的签字或盖章。

(3) 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

汉语书写。除签字、盖章、专用名称等特殊情形外，以中文汉语以外的文字表述的投标文件视同未提供。

(4) 投标计量单位，招标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招标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5) 若投标人不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资格审查材料，其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 2. 投标文件的式样

(1) 投标人通过“政采云”平台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制作详见“供应商-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操作指南”。

(2) 投标文件是电子投标文件，包括“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和“备份投标文件”，在投标文件编制完成后同时生成。

1) “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是指通过“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完成投标文件编制后生成并加密的数据电文形式的投标文件。

2) “备份投标文件”是指与“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同时生成的数据电文形式的电子文件（备份标书，用于供应商标书解密异常时应急使用），其他方式编制的备份投标文件视为无效备份投标文件。

3) 一份电子加密标书（后缀格式为jmbs），一份备份标书文件（后缀格式为.bfbs）

4) 每份电子投标文件应包括资格响应文件、商务技术响应文件、报价响应文件三部分内容。

**(3) 投标文件中投标声明书、授权委托书的格式、签字、盖章及内容均应符合采购文件格式要求，否则投标文件无效。**

(4) 投标人应根据“政采云供应商项目采购-电子招投标操作指南”及本招标文件规定编制电子投标文件并进行关联定位，以便评标委员会在评标时，点击评分项，可直接定位到该评分项内容。

如对招标文件的某项要求，投标人的投标响应文件未能提供相应的内容与其对应，则评标委员会在评审时会提示投标人未对此项招标要求提供相应内容。由此产生的评分影响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投标文件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在按采购文件规定的部分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是投标人的责任。

## 3. 投标文件的递交要求

(1) 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制作完成并生成加密标书，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需将加密的投标文件上传至政采云平台，到达开标时间后，解密投标文件。

a. 投标人未能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投标无效。

b. 投标人成功上传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后，可自行打印投标文件接收回执。

(2) 备份投标文件：供应商确保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备份投标文件通过快递形式寄达采购代理机构处，以便标书解密异常时应急使用。

a. 备份投标文件递交要求：投标人须将备份投标文件以光盘或 U 盘形式放在密封袋中，密封后并在密封袋上注明投标项目名称、投标单位名称并加盖公章。未密封包装或者逾期邮寄送达的“备份投标文件”将不予接收。

b. 投标人仅提交备份投标文件的，投标无效。

#### 4. 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和撤回

(1)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后，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电子交易文件。补充或者修改电子交易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的，视为投标文件撤回，投标无效。

(2) 在投标截止期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作任何修改。

(3) 从投标截止期至投标人在投标函格式中确定的投标有效期期满这段时间内，投标人不得撤回其投标。

#### (三) 投标文件的有效期

1. 自投标截止日起 90 天投标文件应保持有效。有效期不足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2.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与投标人协商延长投标文件的有效期，这种要求和答复均以书面形式进行。

3. 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自开标之日起至合同履行完毕均应保持有效。

## 四、开标

### (一) 开标事项

1. 采购人将于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公开开标。若采购人通过修改采购文件更改了开标时间和地点的，以后者为准。

2. 开评标期间，投标人代表应在线操作，并关注政采云有关信息公布、澄清等情况。投标人代表不参加开标程序的，事后不得对采购相关人员、开标过程和开标结果提出异议。

3. 开标程序

#### 3.1 开标第一阶段

(1) 向各投标人发出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开始解密】通知，由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内自行进行投标文件解密。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无法完成已递交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解密的，如已按规定递交了备份投标文件的，将由采购组织机构按“政府采购云平台”操作规范将备份投标文件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成功后，“电子加密投标文件”自动失效；

(2) 投标文件解密结束，各投标人组织签署《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

(3) 开启投标文件，进入资格审查；

(4) 开启资格审查通过的投标供应商的商务技术文件进入符合性审查、商务技术评审；

(5) 第一阶段开标结束。

备注：开标程序的第一阶段结束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对依法对投标供应商的资格进行审查，资格审查结束后进入符合性审查和商务技术的评审工作。

### 3.2 开标第二阶段

(1) 符合性审查、商务技术评审结束后，举行开标程序第二阶段会议。首先公布符合性审查、商务技术评审无效供应商名称及理由；公布经商务技术评审后有效投标人的名单，同时公布其商务技术部分得分情况。

(2) 开启符合性审查、商务技术评审有效投标人的《报价文件》，公布开标一览表有关内容，同时当场制作开标记录表，供应商自行确认（不予确认的应说明理由，否则视为无异议）。报价响应文件开标结束后，由评标委员会对报价的合理性、准确性等进行审查核实。

(3) 评审结束后，公布中标（成交）候选供应商名单，及采购人最终确定中标或成交供应商名单的时间和公告方式等。

4. 如遇“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化开标或评审程序调整的，或者政采云系统提供数据电文交互功能的，按其规定执行。

## 五、评标

### （一）组建评标委员会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依法组建。

### （二）评标程序

1. 投标文件初审。初审分为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

(1) 资格性检查。

开标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对投标人的基本资格条件、特定资格条件进行审查。

投标人未按照采购文件要求提供与基本资格条件、特定资格条件相应的有效资格证明材料的，视为投标人不具备采购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其资格审查不通过。

(2) 符合性检查。依据采购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采购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采购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

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文件的响应性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外部证据。

如果投标文件没有实质上响应采购文件的要求，评标委员会将判定无效，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改或撤销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

2. 澄清有关问题。在评标期间，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或有效电子数据电文）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投标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或加盖公章）后扫描上传提交。

授权代表对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内容未签字确认的，将自行承担由此可能导致的对其不利的评审结果，评标委员会按少数服从多数原则对相关内容进行评判。

除邮件交互外，如政采云平台提供信息发布、澄清说明、数据交换等操作方式的，或者政采云系统平台有新的操作流程的，按其规定。

### 3. 修正原则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财政部公布第 87 号令《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五十一条第二款的规定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 4. 比较与评价。

按采购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5. 按采购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投标人进行排序，并推荐中标候选人。

6. 编写评标报告。

7. 评价：采购代理机构对评标委员会评审专家进行评价。

### **(三) 投标人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无效**

1. 未按时上传电子投标文件的；

2. 未按时解密电子投标文件的且未提供备份投标文件或未按时解密电子投标文件的且提供的备份投标文件无法打开的；

3. 在资格证明文件或商务技术文件中出现投标报价的；

4. 报价文件中报价的货物跟商务技术文件中的投标货物出现重大偏差的；

5.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或资格证明文件提供不齐全的；

6.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规定的要求提交资料或签署、盖章的；

7.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8.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9. 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

10. 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或者投标文件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或者明显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技术参数、质量标准，或者与招标文件中的技术指标、主要功能项目发生实质性偏离的；

11. 投标文件提供虚假材料的；

12.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87号《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三十七条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并移送采购监管部门：

-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13. 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招标文件中打“▲”内容及被拒绝的条款）。

#### **(四) 有下列情况之一的，本次招标作为废标处理**

1.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4.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导致评标结果无效的。

**(五)** 采购过程中出现以下情形，导致电子交易平台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时，采购组织机构可中止电子交易活动：

- (1) 电子交易平台发生故障而无法登录访问的；
- (2) 电子交易平台应用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 (3) 电子交易平台发现严重安全漏洞，有潜在泄密危险的；
- (4) 病毒发作导致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 (5) 其他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出现前款规定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采购组织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电子交易活动，也可以决定某些环节以纸质形式进行；影响或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应当重新采购。

废标后，采购人应当将废标理由通知所有投标人并重新组织招标；或者经主管部门批准，采取其他方式组织采购。

#### **(六) 评标原则和评标办法**

1. 评标原则。评标委员会必须公平、公正、客观，不带任何倾向性和启发性；不得向外界透露任何与评标有关的内容；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扰、影响评标的正常进行；评标委员会及有关工作人员不得私下与投标人接触。

2. 评标委员会发现招标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标工作无法进行，或者招标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应当停止评标工作，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沟通并作书面记录。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确认后，应当修改招标文件，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3. 评标办法。具体评标内容及评分标准等详见《第三章：评标方法及评分标准》。

#### **(七) 评标过程的监控**

本项目评标过程实行全程录音、录像监控，政府采购监管部门视情进行现场监督，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所进行的试图影响评标结果的不公正活动，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 六、定标

1. 确定中标供应商。评标委员会根据采购单位的《授权意见确认书》，推荐中标候选人或确定中标人。其中推荐中标候选人的，采购代理机构在评审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采购人自收到评审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

2. 发布中标结果公告。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省级以上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及相关网站上公告中标结果。

3. 发出中标通知书。采购代理机构在发布中标结果的同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 七、合同签订及公告

### （一）签订合同

1. 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规定，与中标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2. 采购人不得向中标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

3. 中标供应商无正当理由拖延、拒签合同的，按《政府采购法》及等有关规定进行处理处罚。

4. 中标供应商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同时，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供应商，由同级财政部门依法作出处理。

5. 询问或者质疑事项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采购人应当暂停签订合同，已经签订合同的，应当中止履行合同（中标结果的质疑期为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

### （二）合同公告及备案

1. 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省级以上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及相关网站上公告。

2. 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副本报同级人民政府财政部门备案以及采购代理机构存档。

## 第三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 （最低价法）

为公正、公平、科学地选择中标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结合本项目的实际，制定本办法。

#### 1. 总则

1.1 **本次评标采用最低价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投标报价为经过小微企业等政策文件评审后的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第一中标候选人。有效的最低投标报价相同的，则由采购人现场抽签确定排序。

本项目中标候选人只有一名，评标委员会推荐有效投标报价最低为该项目的第一中标候选人，采购人确定该第一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1.2 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若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中标条件的，本次招标失败，采购人应当重新依法组织招标。

中标候选人因不可抗力之外的原因放弃中标权给招标人造成损失的，由放弃中标权的中标候选人承担。有关行政监督部门应将其放弃中标权的情况记入其信用档案。所有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权或被取消中标资格的，采购人应当重新依法组织招标。

#### 2. 政府采购政策及优惠

2.1 关于小型、微型企业（简称小微企业）投标：小微企业投标是指符合《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投标人，通过投标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小微企业制造的货物。本项所指货物不包括使用大、中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小微企业投标应提供《小微企业声明函》、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小微企业名录” 页面查询结果（查询时间为投标前一周内，并加盖单位公章）等相关证明材料（评标委员会据此进行核查）、《产品适用政府采购政策情况表》（见附件），如投标人提供其他小微企业制造的货物，应同时提供制造商的《小微企业声明函（制造商）》和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小微企业名录” 页面查询结果（查询时间为投标前一周内，并加盖单位公章）等相关证明材料（评标委员会据此进行核查）；**

2.2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和《产品适用政府采购政策情况表》（见附件），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小微企业政府采购优惠政策；

2.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附件）和《产品适用政府采购政策情况表》（见附件），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小微企业政府采购优惠政策。

具体优惠：对于小型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计算投标报价（折扣率）。同一投标人（包括联合体），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价格扣除优惠只享受一次，不得重复享受。

2.4 评审计算过程中均采用四舍五入法，并保留小数2位。

#### 3. 其他

评标委员会不向未中标单位解释落标具体原因，不退还投标文件。

## 第四章 公开招标需求

**一、采购要求：**本项目包含了产品的生产、供货、安装、调试、验收及其他售后服务。

序号	标项内容	规格型号	预算单价	数量/单位	小计	简要规格描述
1	四分类垃圾桶	240 升	200 元/只	2766 只	553200 元	四分类加厚翻盖
2	三分类垃圾桶	304 不锈钢	1180元/只	10 只	11800 元	银色，配有内桶：镀锌铁
3	两分类垃圾桶	20 升	80 元/只	50 只	4000 元	两分类垃圾桶（双桶）手按 + 脚踏方式，可单独开启一侧盖板
4		30 升	80 元/只	150 只	12000 元	
5		40 升	95 元/只	200 只	19000 元	
预算总价：					600000 元	

### 1. 规格要求：

序号	类别	容积	规格尺寸	备注	垃圾桶颜色
1	四分类垃圾桶	240 升	738mm×595mm×1015mm	≥15.6 公斤，翻盖加厚	红色、绿色、蓝色、灰色、黑色、黄色。具体以采购人确定为准
2	三分类垃圾桶	304 不锈钢	1200mm×360mm×820mm	不带烟灰缸	
3	两分类垃圾桶	20 升	344mm×270mm×430mm	两分类垃圾桶（双桶）手按 + 脚踏方式，可单独开启一侧盖板	
4		30 升	325mm×300mm×430mm	手提式固定套两分类垃圾桶（双桶）手按 + 脚踏	
5		40 升	420mm×310mm×495mm		

### 2. 产品要求：

#### 2.1 四分类垃圾桶：

(1) 垃圾桶在高温 65℃，低温 - 30℃的气温下，不变形，不开裂；

(2) ▲材料为高密度聚乙烯新料；采购人有权不定期从中标供应商供货的产品中随机抽取若干个垃圾桶进行新料检测，如检测出产品的材料非新料的，采购人将终止合同，不退还履约保证金，中标供应商全额退还已收取的合同价款，并赔偿由此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3) 体壁厚≥5mm，桶口及加强筋壁厚≥6mm，桶底正面底部在注塑生产过程中嵌钢质耐磨钉。橡胶轮子与底部轴连接方式：直接插入，自然固定，防止盗卸。能与现有的环卫车辆翻转机构相匹配；

2.2 垃圾桶耐腐蚀，并有足够的机械强度和良好的冲击韧性，颜色色彩鲜艳，至少两年内非人为因素褪色及破裂的包换；

2.3 垃圾桶底部有生产企业名称，电话号码和出厂日期(模具钢印)；

2.4 ▲投标人具有有效的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证书，该证书复印件须在投标时提供，否则为无效投标；

2.5 其它技术要求和物理性能均应符合执行标准:《中华人民共和国城镇建设行业标准-塑料垃圾桶通用技术条件》(CJ/T280-2008), 在投标文件中出具有权威机构 2017 年以来的垃圾桶产品检测报告;

2.6 免费提供喷字, 内容由采购人提供。

## 二、验收方法:

1. 四分类垃圾桶桶体从 10 米高的位置跌落至水泥地二次, 第一次桶底着地, 第二次桶体正面着地, 要求垃圾桶无开裂、无明显变形;

2. 冲击试验: 用 10 公斤大锤三次重击桶体表面、底部及铁轴上方, 要求桶体无开裂;

3. 容积: 用注水法测量容积, 注入清水至桶沿;

4. 重量: 用称重计量器, 称桶体和垃圾桶的总量。

## 三、交货期要求:

本项目签订合同后中标供应商须按采购人要求分两批供货, 具体供货时间以收到采购人要货通知为准, 在收到采购人要货通知后 7 天内供货到指定地点, 并完成安装及通过验收。

四、**交货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五、**免费质保期:** 自最后一批货物安装完毕并验收合格之日起计二年。

六、本项目为最低价中标, 投标参数及商务要求需满足采购文件中要求。

##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主要条款指引

（本合同为参考，具体结合招标需求及中标人投标承诺，以实际签署为准）

甲方：

乙方：

根据 \_\_\_\_年\_\_月\_\_日\_\_\_\_采购（项目编号：\_\_\_\_）招标结果和招标文件要求，并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他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同时在平等、公平、诚实和信用的原则下，经双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 第一条、采购货物清单：

以人民币为结算货币。合同总价包括本次采购货物的制造、供货、运输、搬运、安装、调试、验收、以及保险费、税费，备品备件、售后服务、相关技术服务等全部费用。

合同结算时，单价按照乙方投标文件的中标单价，数量按实际量结算。

### 第二条、交货时间及地点：

1. 本项目签订合同后乙方须按甲方要求分两批供货，具体供货时间以收到甲方要货通知为准，在收到甲方通知后 7 天内供货到甲方指定地点，并完成安装及通过验收。

2. 交货安装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 第三条、质量要求：

1. 产品的设计及制造质量均应符合最新国家、部委、行业有关标准规范及招标文件技术要求。

2. 乙方应保证所供货物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要求。乙方应保证其货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下，在其使用寿命内的正常使用。在货物最终验收通过后的质量保证期内，乙方应对由于设计、制造或材料的缺陷而产生的故障负全责。

3. 根据商检局或有关部门检验结果，在质量保证期内，如果货物的数量、质量或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证实货物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了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乙方应负责解决并负责包修、包换、包退，甲方保留相应的索赔权利。

4. 乙方在收到通知后应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

5. 如果乙方在收到通知后没有及时弥补缺陷，甲方可以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其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甲方根据合同规定对乙方行使的其它权利不受影响。

### 第四条、技术要求及标准：

1. 按照国家有关最新标准和招标文件要求。

2. 技术要求：

#### 2.2 四分类垃圾桶：

(1) 垃圾桶在高温 65℃，低温 - 30℃的气温下，不变形，不开裂；

(2) 材料高密度聚乙烯新料；

(3) 体壁厚 $\geq 5\text{mm}$ ，桶口及加强筋壁厚 $\geq 6\text{mm}$ ，桶底正面底部在注塑生产过程中嵌钢质耐磨钉。橡胶轮子与底部轴连接方式：直接插入，自然固定，防止盗卸。能与现有的环卫车辆翻转机构相匹配；

2.2 垃圾桶耐腐蚀，并有足够的机械强度和良好的冲击韧性，颜色色彩鲜艳，至少两年内非人为因素褪色及破裂的包换；

2.3 垃圾桶底部有生产企业名称，电话号码和出厂日期(模具钢印)；

2.4 符合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标准要求；

2.5 其它技术要求和物理性能均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城镇建设行业标准》，并出具有权威机构三年内检测报告；

2.6 免费提供喷字，内容由采购人提供。

### **第五条、货物验收：**

1. 四分类垃圾桶桶体从 10 米高的位置跌落至水泥地二次，第一次桶底着地，第二次桶体正面着地，要求垃圾桶无开裂、无明显变形；

2. 冲击试验：用 10 公斤大锤三次重击桶体表面、底部及铁轴上方，要求桶体无开裂；

3. 容积：用注水法测量容积，注入清水至桶沿；

4. 重量：用称重计量器，称桶体和垃圾桶的总量。

5. 验收方法及索赔：

1) 货物运抵现场后，甲、乙双方及有关部门按供货清单验收。若与合同不符或出现产品损坏，乙方应立即补足或更换全新同规格产品，甲方保留向乙方索赔的权利。

2) 安装完毕后，若因乙方产品质量问题或安装不当出现相关质量问题，导致验收不合格，乙方应及时予以处理，直至验收合格。期间发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乙方负担，甲方保留向乙方索赔的权利。

### **第六条、技术资料：**

乙方应提供产品样本，合格证等相关技术资料。

### **第七条、履约保证金：**

1. 乙方在签订合同前须向甲方交纳本项目履约保证金，合同价的 5%存到甲方指定账户，在免费质保期 2 年期满后，在甲方无异议情况下 30 日内无息退还。

2. 免费质保期自最后一批货物安装完毕并验收合格之日起计二年。

### **第八条、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后，甲方支付合同价款的 20%预付款，第一批货物到货安装完毕且通过验收合格后付至合同价的 60%，第二批货物到货安装完毕且通过验收合格后付至合同结算价的 100%。

### **第九条、违约责任：**

1. 本项目要求乙方在规定时间内完成供货、安装及验收合格，如乙方延期完成，除不可抗力的因素外，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延期违约金，延期违约金按每日壹仟元计取；违约金不足

以弥补给甲方造成的损失时，甲方有权终止合同且保留索赔的权利。

2.材料为高密度聚乙烯新料；甲方有权不定期从中标供应商供货的产品中随机抽取若干个垃圾桶进行新料检测，如检测出产品的材料非新料的，甲方将终止合同，不退还履约保证金，乙方全额退还已收取的合同价款，并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 第十条、争议解决：

1. 因货物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由具有国家规定资格的技术单位进行质量鉴定，甲、乙双方应当接受。

2. 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可以向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第十一条、合同生效及其它：

1.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2. 本合同一式六份，甲、乙双方各执二份，其余送招标代理机构存档及备案。
3. 相关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	(公章)	乙方：	(公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或委托代理人：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帐号：		帐号：	
地址及邮编：		地址及邮编：	
签约地址：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附件

**附件 1:**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  
标  
文  
件**

**(资格证明文件)**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地 址：

时 间：

## 资格证明文件目录

1. 投标声明书（附件 2）
2. 授权委托书（附件 3）（附上法定代表人及代理人的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3.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复印件
4. 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5.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6. 本项目要求的特定资质证书以及其他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资料

**附件 2：****投标声明书**

台州诚创招标代理有限公司（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投标人名称）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经营地址）。

我（姓名）系（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我公司自愿参加贵方组织的（采购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的投标，为此，我公司就本次投标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1. 我公司声明截止投标时间近三年以来：在政府采购领域中的项目招标、投标和合同履行期间无任何不良行为记录；无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2. 我公司在参与投标前已详细审查了招标文件和所有相关资料，我方完全明白并认为此招标文件没有倾向性，也没有存在排斥潜在投标人的内容，我方同意招标文件的相关条款，放弃对招标文件提出误解和质疑的一切权利。

3. 我公司不是采购人的附属机构；在获知本项目采购信息后，与采购人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及其附属机构没有任何联系。

4. 我公司保证，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我公司投标货物、资料、技术、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享有不受限制的无偿使用权，如有第三方向采购人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主张，该责任由我方承担。我方的投标报价已包含所有应向所有权人支付的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一切相关费用。

5. 我公司严格履行政府采购合同，不降低合同约定的产品质量和服务，不得擅自变更、中止、终止合同，或拒绝履行合同义务；

6. 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公司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3:**

**授权委托书**

\_\_\_\_\_ (填写采购人单位名称) :

我单位全权委托\_\_\_\_\_ (身份证号: \_\_\_\_\_) 作为我单位合法代理人, 参加\_\_\_\_\_ (填写采购项目名称及编号) 投标活动, 并办理上述项目所涉的投标文件签署、合同签订及项目实施等与之相关的投标全程各事项。该代理人的上述行为, 均代表本单位, 与本单位的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本单位将承担该代理人行为的全部法律后果和法律责任, 代理人无权转换委托权。

特此委托

代理人姓名 (签字) : \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 (签字) : \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投标人名称 (盖章) : \_\_\_\_\_

附: 1. 代理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本人签名、日期, 单位加盖公章)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本人签名、日期, 单位加盖公章)

**附件 4:**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  
标  
文  
件**

**(商务技术文件)**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地 址：

时 间：

**商务技术文件目录**

(投标人根据投标文件内容自行编制)

## 附件 5:

拟投标品牌型号表

序号	标项内容	规格型号	品牌及产地	简要规格描述
1	四分类垃圾桶	240 升		四分类加厚翻盖
2	三分类垃圾桶	304 不锈钢		银色, 配有内桶: 镀锌铁
3	两分类垃圾桶	20 升		两分类垃圾桶 (双桶) 手按 + 脚踏方式, 可单独开启一侧盖板
4		30 升		两分类垃圾桶 (双桶) 手按 + 脚踏
5		40 升		

投标人名称 (盖公章) :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

日期: \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6:**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企业名称				法人代表		
地址				企业性质		
股东姓名	股权结构(%)			股东关系		
联系人姓名	固定电话			传真		
	手机					
企业概况	职工人数		具备大专以上学历人数		国家授予技术职称人数	
	占地面积		建筑面积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自有 <input type="checkbox"/> 租赁	生产经营场所及场所的设施与设备	
	注册资金		注册发证机关		公司成立时间	
	核准经营范围					
	发展历程及主要荣誉:					
企业有关资质获证情况	产品生产许可证情况 (对需获得生产许可证的产品要填写此栏)	产品名称	发证机关	编号	发证时间	期限
	企业通过质量体系、环保体系、计量等认证情况					
企业获得专利情况						

**要求:** 1.姓名栏必须将所有股东都统计在内,若非股份公司此行(第三行)无需填写;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7:**

**技术、商务偏离表**

为了采购人评议的需要，投标人若有偏离的应将偏离条款逐条提出或根据以下要求的格式提出偏差。投标人应对照招标文件要求在“偏离情况”栏注明“正偏离”、“负偏离”。

如投标人无偏离的可不填写本偏离表或在本页上写“无”，视为完全响应本次招标文件。

序号	内容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响应	偏离情况	说明
1					
2					
...					
...					
...					
...					
...					
...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8:**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报  
价  
文  
件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地 址：

时 间：

## 报价文件目录

1. 开标一览表；

### 下列内容如有可提供：

2、针对报价投标人认为其他需要说明的；

3、小微企业声明函、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小微企业名录” 页面查询结果（截图上加盖单位公章）、小微企业声明函（制造商）、产品适用政府采购政策情况表；

4、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5、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开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 附件 9:

## 开标一览表

项目编号:

[货币单位: 人民币元]

序号	标项内容	规格型号	预算单价	数量/单位	综合单价	总价(元)
1	四分类垃圾桶	240 升	200 元/只	2766 只	元/只	
2	三分类垃圾桶	304 不锈钢	1180 元/只	10 只	元/只	
3	两分类垃圾桶	20 升	80 元/只	50 只	元/只	
4		30 升	80 元/只	150 只	元/只	
5		40 升	95 元/只	200 只	元/只	
总价人民币（大写）：_____元整（¥：_____元）。						

## 注:

1. 以人民币为结算货币。投标报价包括本次采购货物的制造、供货、运输、搬运、安装、调试、验收、以及保险费、税费，备品备件、售后服务、相关技术服务等全部费用。

**▲2. 本项目投标单价不得超过预算单价，否则按无效标处理。**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 10.1:****小微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第四条第\_\_\_\_\_项\_\_\_\_\_行业，本公司\_\_\_\_\_（此处填写从业人员和营业收入的具体数据），为\_\_\_\_\_（请填写：小型、微型）企业。

2、本公司参加贵单位组织的\_\_\_\_\_采购项目（项目编号：\_\_\_\_\_）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或者提供其他\_\_\_\_\_（请填写：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 10.2:**

**小微企业声明函（制造商）**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和《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第四条第\_\_\_\_\_项\_\_\_\_\_行业， 本公司\_\_\_\_\_（此处填写从业人员和营业收入的具体数据） ， 为\_\_\_\_\_（请填写：小型、微型）企业。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制造商名称（单位公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 10.3:**

**产品适用政府采购政策情况表**

小企 业 扶 持 政 策	如属所列情形之一的，请填写下表内容：  1、小型、微型企业投标且提供本企业制造的产品；  2、小微企业投标且提供其它企业的小型、微型企业产品的。			
	产品名称（品牌、型号）	制造商	制造商企业类型	金额
	小型、微型产品金额合计			

填报要求：

- 1、本表的产品名称、规格型号和注册商标、金额要与《开标一览表》中相应清单一致。
- 2、制造商为小型或微型或监狱企业时才需要填“制造商企业类型”栏，填写内容为“小型”或“微型”或“监狱”或“残疾人”。**还需在商务报价文件中附上相应小微政策证明材料，未提供完整证明材料的，投标报价不予扣减。**
- 3、**请投标人正确填写本表，其内容或数据应与对应的证明资料相符，所填内容将作为价格扣除的依据。**根据财库[2011]181号、财库[2014]68号、财库〔2017〕141号文件规定，对符合规定条件的小微企业生产的产品的报价予以6%的扣除(在计算商务报价分时予以扣除)，监狱企业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

**附件 11:****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单位的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日期：

**说明：为确保采购项目顺利进行，已领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决定不参加本项目投标时，请于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 个工作日前与我们书面确认（确认函格式如下），可将填写完整的确认函加盖公章后发送至台州诚创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QQ 邮箱：2216490478@qq.com。**

**谢谢配合！**

## **确 认 函**

台州诚创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我公司因\_\_\_\_\_原因，对于已获取\_\_\_\_\_项目的招标文件（项目编号：\_\_\_\_\_），现决定自愿放弃参加投标活动。特发函向贵公司确认。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附件 12:

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

台州诚创招标代理有限公司（采购组织机构名称）：

本人经由\_\_\_\_\_（单位）负责人\_\_\_\_\_（姓名）合法授权参加\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政府采购活动，经与本单位法人代表（负责人）联系确认，现就有关公平竞争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一、本单位与采购人之间 不存在利害关系 存在下列利害关系\_\_\_\_\_：

- A. 投资关系
- B. 行政隶属关系
- C. 业务指导关系
- D. 其他可能影响采购公正的利害关系（如有，请如实说明）\_\_\_\_\_。

二、现已清楚知道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的其他所有供应商名称，本单位 与其他所有供应商之间均不存在利害关系 与\_\_\_\_\_（供应商名称）之间存在下列利害关系\_\_\_\_\_：

- A.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同一人
- B.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夫妻关系
- C.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直系血亲关系
- D.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三代以内旁系血亲关系
- E.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近姻亲关系
- F.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股份控制或实际控制关系
- G. 存在共同直接或间接投资设立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情况
- H. 存在分级代理或代销关系、同一生产制造商关系、管理关系、重要业务（占主营业务收入 50%以上）或重要财务往来关系（如融资）等其他实质性控制关系
- I. 其他利害关系情况\_\_\_\_\_。

三、现已清楚知道并严格遵守政府采购法律法规和现场纪律。

四、我发现\_\_\_\_\_供应商之间存在或可能存在上述第二条第\_\_\_\_\_项利害关系。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